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6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85.1367 万股，发行价格 152.3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2,495.13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3,079.07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全部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容诚验[2023]214Z000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储存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43.60 万元，具体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302,495.13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213,079.07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9,416.06
二、募集资金净额	273,079.07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51,728.45
本年度使用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29,900.00
其他-销户补流	36.2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07.97
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9,421.22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143.60

注 1：表格中明细项加总若与合计项存在尾数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注 2：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均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发生金额。

（二）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日联科技有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相关制度及《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6年6月30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	2026年6月 30日余额	账户状态
日联科技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无锡梁溪支 行	408490100100115258	139,954.07	0.01	使用中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510904507510807	41,325.00	0.00	已销户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20710188000528004	41,800.00	1,143.39	使用中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322000650013001186273	20,000.00	0.00	已销户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吴支行	638896954	10,000.00	0.00	已销户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	10635601040029603	20,000.00	0.00	已销户
重庆日联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408410100100647425	0.00	0.20	使用中
合 计			273,079.07	1,143.60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承诺投资 4 个项目为：X 射线源产业化建设项目、重庆 X 射线检测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212.8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29.26 万元（不含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214Z0044 号）。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等额置换 10,979.33 万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X 射线源产业化建设项目”所生产的 X 射线源主要供自产设备使用，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项目效益将通过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和产品竞争力

间接实现，故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研发项目的具体实施，能够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为公司带来可观的经济利益，故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未对应具体投资项目，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不适用。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推进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6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2024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推进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券商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25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推进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券商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26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推进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券商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9,900.00万元。

（二）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63,9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63,9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

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63,9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21,379.07 万元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公司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1,043.60 万元（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金额 29,9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43.60 万元), 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1.37%, 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故公司拟将上述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3,079.0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51,728.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3 年：94,715.29				
						2024 年：83,129.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5 年：73,883.20				
						2026 年 1-6 月：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X 射线源产业化建设项目	X 射线源产业化建设项目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0.00	2025 年 6 月
2	重庆 X 射线检测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重庆 X 射线检测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8,200.00	28,200.00	28,200.00	28,200.00	28,200.00	28,200.00	0.00	2025 年 6 月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325.00	11,325.00	11,353.45	11,325.00	11,325.00	11,353.45	28.45	2024 年 12 月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675.00	8,675.00	8,675.00	8,675.00	8,675.00	8,675.00	0.00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00.00	60,000.00	60,028.45	60,000.00	60,000.00	60,028.45	28.45	
5	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	不适用	213,079.07	191,700.00	不适用	213,079.07	191,700.00	-21,379.07	不适用

	合计	合计	60,000.00	273,079.07	251,728.45	60,000.00	273,079.07	251,728.45	-21,350.62	
--	----	----	-----------	------------	------------	-----------	------------	------------	------------	--

注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主要系项目建设过程中，设备购置费和课题研究费较预期超出，超出部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未再使用募集资金支付。

注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3,9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3,9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63,9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1,379.07 万元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 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6 月		
1	X 射线源产业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2}	不适用 ^{注2}	不适用
2	重庆 X 射线检测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729.58 ^{注3}	2,100.47 ^{注4}	3,830.05 ^{注5}	不适用，尚处于 产能爬坡阶段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表格中明细项加总若与合计项存在尾数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注 2：“X 射线源产业化建设项目”所生产的 X 射线源主要供自产设备使用，项目效益将通过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和产品竞争力间接实现。

注 3：本项目实现的效益为 2025 年下半年净利润。

注 4：本项目实现的效益为 2026 年上半年净利润。

注 5：本项目累计实现的效益为 2025 年下半年净利润加上 2026 年上半年净利润。